



强制清洁生产审核企业信息公开表  
（“双有”企业）

企业名称	乐清市浙丰金属材料 有限公司	法人代表	吴静静		
企业所在地 址	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七路 197 号				
使用（排放）有毒有害原料情况					
使用物 质名称	年使用量 (t)	用途	排放物 质名称	浓度	数量
盐酸	480	酸洗	氯化氢	3.9mg/m <sup>3</sup>	0.54t
磷化液	64	磷化	总锌	0.23mg/L	0.0007t
皂化粉	6.4	皂化	总铁	0.57mg/L	0.0017t
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					
2024 年产生废酸 1505.47 吨，污泥 182.792 吨，危险废物已贮存于安全固定危险废物场所并做明显标识，并委托浙江红狮环保股份有限公司、浙江育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温州西子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。					
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					
于 2022 年编制了《乐清市浙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，并组织专家对现场进行评审，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完成了预案的备案手续，备案号：330382-2022-066-M。已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，并定期进行环境风险检查，保证生产设施及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，严格按排污许可证及环评要求，合格排放污染物。					